|  |
| --- |
| **財團法人慈暉文教基金會「大學以上優秀清寒學生獎學金」申請書** |
| 申請人姓名 |  | 性別 | 編號： |
| □男 □女 | 相片黏貼處 |
| 聯絡電話 | 室話： | 身份證字號 |
| 手機： |  |
| e-mail |  | 出生年月日 |
|  年 月 日 |
| 就讀學校 | 校名：地址： |
| 科系年級 | □科 □系 □所 年級 □日間部 □夜間部 |
| 戶籍地址 | 新北市□□□ 區 |
| 通訊地址 |  |
| 家長姓名 | 父 |  | 職業 |  | 家長簽章 |  |
| 母 |  |  |
| 上學年總平均 | 學業 |  | 操行 |  | 體育 |  |
| 謹致 財團法人慈暉文教基金會本人所填報名表內容、所附證件影本均屬實，如有偽造或不實，願負相關法律責任並無異議放棄錄取資格。申請人： （簽名） 年 月 日 |
| 注意事項：＊請依下列順序將必備表件裝訂，不全者恕不受理。1.申請書 2.全戶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 3.上學年成績單（需列明各科成績） 4.自傳（六百字以內並以敘述家境為主） 5.在學證明文件 6.清寒證明文件＊申請資料請於10月15日前郵寄（以郵戳為憑）至本會，逾期恕不受理。 |
| 家境狀況調查及訪查意見（此欄為本會填寫） |  |
| 教育委員會初審 |  | 倩聯委員會家訪 | 訪查日期： 月 日 時 分 | 董事會決審結果 |  |
| □符合□不符合 | □符合□再斟酌□不符合 | □第一優先□第二優先 |